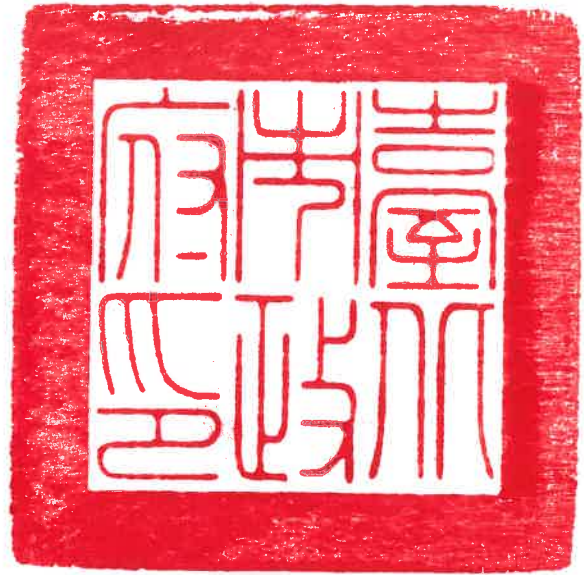


檔 號: 0096/30/20212/37
保存年限: 永久

臺北市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4日
發文字號：府法綜字第1103030991號



修正「臺北市農業用地上搭建無固定基礎之臨時性與農業生產有關設施審查標準」。

附修正「臺北市農業用地上搭建無固定基礎之臨時性與農業生產有關設施審查標準」

市長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